

陈天富会见平顶山市相关金融单位负责人

本报讯（融媒体中心记者 李红涛）12月13日，市委书记陈天富在市委先后会见了人行平顶山市中心支行行长李高建、工行平顶山分行行长张延庆、建行平顶山分行行长李慧敏、邮储银行平顶山分行行长王洪亮、平顶山银行行长李天雨、郑州银行平顶山分行行长耿强、中信银行平顶山分行副行长张要伟等平顶山市金融单位负责人，就相关事务进行了深入交流。

市委副书记、代市长刘鹏及市领导李涛、翟会杰参加会见。

要 闻 简 报

市总工会学习贯彻省工会十五大精神

本报讯（融媒体中心通讯员 李军现 薛玉磊）12月14日，市总工会召开机关党员干部职工会议，传达学习省工会十五大精神，按照省、市总工会部署，迅速在全市工会系统兴起学习贯彻省工会十五大精神热潮。副市长、市总工会主席姚军柱出席会议并讲话。

我市组织收听收看全国、省道路交通安全专题视频会

本报讯（融媒体中心记者 吴伟伟）12月13日，国务院安委会、省安委会召开道路交通安全专题视频会。副市长张平怀等在汝州分会场收听收看会议实况。会议结束后，张平怀对我市当前道路交通安全工作提出具体要求。

省全国武术之乡工作会议在汝召开

本报讯（融媒体中心记者 吴伟伟）12月13日，2018年河南省全国武术之乡工作会议在我市召开。省武术管理中心副主任宋合三及我市副市长张平怀出席会议。

风穴路街道举办扫黑除恶主题书法展

本报讯（融媒体中心通讯员 朱梦文）12月12日，风穴路街道举办扫黑除恶主题书法展。现场展出了78幅以“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活动和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为主题的书法作品。市领导杨长坡、魏俊涛参加活动。

简 讯

●12月11日，市总工会举办政治理论宣讲报告会，邀请市政府教育督查室相关专家，为全体机关干部干部职工作了题为《苦干、苦熬、苦读——习近平思想形成的精神品质》的专题讲座。李军现

●近日，建国饭店、人才小区、创世海海岸等周边道路设计方案汇报会召开。市住建局对各条道路断面形成、人行道铺设、绿化、路灯灯形选择、雨污水管径选择均结合现场实际提出建设性意见和建议。梁杨子 石颖斐

我市组织收听收看

省实施四水同治加快推进新时代河南水利现代化动员电视电话会议

本报讯（融媒体中心记者 吴伟伟）12月12日上午，全省召开实施四水同治加快推进新时代河南水利现代化动员电视电话会议。市委副书记、代市长刘鹏，市领导李运平、李晓伟、张伟、张剑奇、范响立、焦慧娟及市政府秘书长杨兆华在市委七楼分会场收听收看了会议实况。

会议聚焦“水资源、水生态、水环境、水灾害”四水同治工作，对启动实施十大水利工程、做好今冬明春水利建设重点工作进行安排部署。会议指出，四水同治是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践行新发展理念

的重要举措，对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满足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都具有重大意义。会议提出了治水兴水、建设现代化水利的明确要求，强调要抢抓基础设施建设重大机遇，科学统筹推进，突出重点，着力加快构建水资源高效利用、水生态系统修复、水

环境综合治理、水灾害科学防治四个体系，形成系统有效的新时代河南治水兴水的长效机制。要攻坚克难、锐意进取，以四水同治的扎实成效推进全省生态文明建设再上新台阶，为中原更加出彩提供坚实的水安全保障。

刘鹏带队赴光大银行洛阳分行考察

本报讯（融媒体中心记者 宋小亚）12月12日，市委副书记、代市长刘鹏带领相关单位负责人赴光大银行洛阳分行考察，双方就加强合作进行了交流座谈。中国光大银行郑州分行副行长王萍、中国光大银行洛阳分行行长尚明胜出席座谈会。

刘鹏对光大银行长期以来对汝州的支持和帮助表示感谢，并简要介绍了我市经济社会发展及投资环境情况。他说，汝州地理位置优越，发展势头良好。去年以来，汝州市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大力实施环境建设年、项目建设年、作风建设年活动，高标准编制城乡总体规划，按照“以水润城、以绿荫城、以文化城、以业兴城”的理念，坚持以生态修复、城市修补为重点，深入推进实施百城建设提质工程，城市更加生态宜居，群众幸福感和获得感不断提

升。2017年，生产总值总量和增速均位居全省十个直管县（市）第三位，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速位居十个省直管县（市）第一位。希望光大银行能够继续发挥金融行业优势，加大对汝州市的支持力度，促成更多合作项目，实现双方互利共赢。

王萍对我市近年来经济社会发展取得的成绩给予充分肯定，对汝州市委市政府给予光大银行的一贯支持表示感谢，并简

介绍了光大银行的基本情况和支持地方经济发展情况。他表示，汝州市城市规划合理，环境优美，经济社会发展势头足，光大银行与汝州市有着良好的合作基础。下一步将继续加强双方交流对接，努力探寻更广阔合作领域，为汝州经济社会发展添砖加瓦。

市领导翟会杰及市政府秘书长杨兆华一同考察。



违规电动三、四轮车将要被禁行

我市最严城区道路交通秩序整治行动开始

本报讯（融媒体中心记者 宋乐义 通讯员 张少格）12月13日，记者从市公安局交警大队获悉，即日起我市开展城区道路交通秩序大整治行动，出重拳、用重典整治交通乱象、秩序乱点，全力预防道路交通事故。

据了解，为缓解城市交通拥堵，提高道路通行效率，打造安全畅通、文明有序的城市交通环境，即日起，市公安局交警大队在全面加强城区交通管理的基础上，重点开展八大类专项整治行动。其中禁止电动三轮车、燃油助力三轮车、低速电动四轮车、老年代步车、城市观光车（以电能、燃油等动力装置驱动的）在市区行驶位列第一项。

此次行动整治内容包括：禁止违规电动三、四轮车在市区行驶，违法上路一律劝返；驾驶机动车闯红灯、闯禁行、乱停乱放、乱使用灯光、乱变道、酒后驾驶、醉酒驾驶、不礼让斑马线、骑摩托车不戴安全头盔等；非机动车逆向行驶、随意掉头、占用机动车道等；行人不走人行道、随意翻越护栏、违反交通信号通行等；不服从管理、不听指挥等交通违法行为。

整治地点：宏翔大道、向阳路、朝阳路、广成路、丹阳路、建设路、双拥路、望嵩路、风穴路、城垣路、宏翔大道、云禅大道等道路。整治重点及措施：在全面加强城区交通管理的基础上，重点开展以下八大类专项整治行动：

（一）开展三轮车及四轮车专项整治。禁止电动三轮车、燃油助力三轮车、低速电动四轮车、老年代步车、城市观光车（以电能、

燃油等动力装置驱动的）在市区行驶，违法上路一律劝返。

（二）开展行人及非机动车专项整治。重点查处行人及非机动车违反交通信号、不走人行横道或非机动车道、逆向行驶、越线停车、不服从交警指挥等。坚持教育与处罚、查纠与曝光相结合的方式，规范查处程序，提高整治效能。对行人、非机动车违法行为，情节轻微的先予劝导纠正，进行现场教育，能当场改正的免于处罚；违法情节恶劣的，教育后依法实施当场处罚，对非机动车驾驶人拒绝接受罚款处罚的，依据《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二十五条依法扣留车辆督促处理。同时，充分利用民警执法记录仪、道路视频监控设备等对行人、非机动车、三轮车等突出违法行为进行视频取证，及时固定证据，通过曝光台予以集中曝光。

（三）开展电动车、摩托车专项整治。重点查处电动自行车、低速电动车及摩托车涉牌涉证、违反信号规定、非法改装、乱穿乱行、驾驶摩托车不戴头盔、“炸街”摩托车违法上路等。依托各固定查缉点或执法小分队，对违法行为集中突出的重点区域实施“兵团作战”，集中警力进行查处。对查处的违法行为人，先行进行现场强制教育，统一登记在册，对屡教不改者，依法实施当场处罚。针对外卖、快递行业等特殊群体，建立违法黑名单，对违法突出的，约谈所属企业，签订交通安全责任书，督促加强内部管理。对不服从指挥、暴力抗法等妨碍执行公务的违法犯罪行为，要注重现场取证，及时移交办

理，绝不姑息纵容，切实做到“处罚一起、震慑一批”。

（四）持续加大酒毒驾整治力度。重点整治容易致祸致残致死的“三驾”（酒驾、醉驾、毒驾）严重交通违法行为。创新勤务模式，综合采取固定查缉、流动巡查和区域联动等多种方式，加大路检路查力度。组建执法小分队等专业力量，提高快速反应和快速处置能力，突出加大对午后、夜间、凌晨等重点时段的管控力度，延伸整治触角，扩大整治覆盖面。强化与治安、特警等警种部门的联动联动，及时高效处置各类案事件，提高违法定罪成本，形成规模震慑效应。对查处的酒毒驾案件，坚持“零容忍”，尤其对经现场呼气测试达到醉驾标准的，第一时间进行送检，严格执法程序，一律实行顶格处罚，该罚款记分的一律罚款记分，该拘留的一律予以拘留，坚决杜绝“人情案”、“关系案”。

（五）大力整治渣土车野蛮驾驶。重点查处渣土车等大货车涉牌涉证、超限超载、非法改装、闯灯闯禁等野蛮驾驶行为。坚持集中整治和日常严管相结合，全面开展违法渣土车歼灭战。

（六）开展假套牌等重点车辆查缉行动。重点查处伪造、变造车辆号牌、未按规定安装号牌、故意遮挡号牌等涉牌涉证违法行为及存在多次交通违法未处理的重点车辆。充分利用机动车缉查布控系统，建立完善“系统布控—预警发现—精准查缉”的新型路面管控模式，突出加大对重点违法车辆的查处力度。对假套牌违法车辆，主动做好与公安、刑警等警种单位的工作对接，一查到底，深

挖背后“黑色利益链”，积极搜集违法犯罪线索，扩大整治战果。对多次违法未处理车辆依法采取各类扣车扣证等强制措施，加大督促清理力度。

（七）开展交通肇事逃逸专项行动。重点侦破重大交通肇事逃逸案件，抓获公安部“全国人员在逃信息系统”中的在逃人员。根据工作重点，对辖区内未侦破的交通肇事逃逸案件进行一次全面梳理，逐案分析，摸清底数，找准症结，提出追逃措施，集中组织力量外出追逃，侦破一批交通肇事逃逸案件，抓获一批交通肇事逃逸人员。

（八）开展交通设施清理行动。重点排查整改主要路口路段道路交通标志标识不齐全不清晰、交通信号配时不合理等问题。对城区交通设施等进行全面细致的清理排查，优化信号配时，完善标志标识，在主要路口路段统一增设指路、分道行驶、微循环等交通标志，确保指示明确、完整清晰，全面提升城区道路交通安全设施精细化管理水平。

编后：加大城区交通秩序整治，加强电动三、四轮车交通违法的治理，已是人心所向、众望所归。但是，在治理过程中，可能会涉及个人的利益，影响到个人的不良习惯。但为了群众出行更顺畅、更安全，希望您站得高一点、看得远一点、舍小家、为大家，自觉规范行为、听从交警指挥、走文明路、办文明事、做文明人，为打造和谐汝州、平安汝州、畅通汝州，尽到自己的一份力量。

关于向全市征集人民建议的通知

人民建议是指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简称建议人）为了社会公共利益，针对社会公共事务，对本市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生态文明建设等向党委和政府反映的情况，提出的建议。为进一步扩大人民建议征集工作知晓度，充分发挥人民建议征集对党委政府工作的推动作用，依法保障公民的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监督权，引导群众对党和政府的工作献计献策，汝州市人民建议征集办公室现面向全市公开征集意见建议。

- 一、人民建议征集的内容
- 1、经济发展方面的建议和意见；
- 2、社会事业发展方面的建议和意见；
- 3、改进政府工作方面的建议和意见；
- 4、维护民生问题，促进社会和谐稳定方面的建议和意见；
- 5、维护社会公共利益方面的建议和意见。

- 二、人民建议的征集渠道
- 1、来信征集：来信地址：汝州市信访局 413 室（汝州市人民建议征集办公室）。
- 2、电话征集：0375-6896166。
- 3、短信征集：发短信至手机号码 15238273193
- 4、电子信箱征集：rzrmjzj@163.com。

- 三、注意事项
- 1、建议人应署明姓名（名称）、住址（地址）、联系方式等；
- 2、建议应一事一议；有多个建议事项的，应分别提出；
- 3、建议的标题为：“关于***的建议”；
- 4、建议的内容包括：针对的主要问题，解决该问题的主要办法、理由和依据等；
- 5、裁决、申诉、举报类的事项和依法应通过诉讼、仲裁、行政复议等法定途径解决的事项不属于征集事项。

汝州市人民建议征集办公室
2018年11月27日



12月14日，市信息中心组织志愿者到黄门堂街开展志愿服务活动。志愿者们身穿红马甲，边打扫卫生，边为市民普及创文知识。

宋小亚 摄

私撬轮胎锁 罚你没商量

市城管局严厉查处车辆换胎逃逸违法行为

本报讯（融媒体中心记者 李晓伟 通讯员 高震宇）“交罚款的地点有点远，太耽搁时间了。”12月12日，在市区丹阳西路，被逮了个正着的被锁车主张某面对城管局执法人员的批评，强词夺理地狡辩道：“我想着换上各胎后，开车去处理违章会更快一些。”

当天上午，张某的银色面包车因在丹阳西路人行道上违章停放，被市城管局执法人员依法上锁。20分钟之后，当执法人员再次巡查至该区域时，看到车主张某正蹲在车旁，手里拿着撬棍，在同伴的协助下，对被锁的轮胎实施拆卸，企图通过更换备胎将违停车辆开走。见此情形，执法人员立即上前制止，并责令其停止违法行为。

一开始，张某及同伴拒不承认自己的违法行为，试图通过编织各种理由为自己开脱。在调查取证后，执法人员对车主进行了严肃批评教育，向其详细告知非法逃逸行为所要承担的法律及造成的危害与后果。

在执法人员的批评教育下，张某终于认识到了自己的错误行为，对私换胎逃逸的违法事实供认不讳，表示愿意接受学习教育和行政处罚。鉴于换胎逃逸行为造成的影响比较恶劣，执法人员采取了拖车措施。上午11时左右，张某及同伴来到市城管局静态交通大队办公室，参加学习教育，并写下保证书，主动接受了违章处罚。

执法人员提醒广大车主朋友：如果车辆被锁，驾驶员需携带驾驶证、行驶证、身份证前往锁车器上标示的地点进行处置，再由执法人员开锁放行。如果想撬锁开溜，明知故犯，只能受到更加严厉的处罚。